

铜川市财政局文件

铜财建〔2022〕81号

铜川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 资金预算（第一批）的通知

铜川市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2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陕财办建〔2022〕75 号）和铜川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下达 G210 新区青岗岭至惠塬公路建设投资计划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铜交发〔2022〕126 号），现下达你们 2022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（第一批）13150 万元，项目代码：Z135060000035；收入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

转移支持科目“23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”，功能科目列“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”，经济科目列“50205 委托业务费”。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是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各市（区、县）财政局要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测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二、资金下达你单位后，你单位要及时细化分解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和项目基础信息与“以奖代补”数据支撑系统进行数据挂接，严格按照《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“以奖代补”考核数据支撑系统建设指南（实行）》有关要求，对建设、养护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更新包括项目资金投入后形成的事物工作量、政府采购等信息在内的数据情况，落实“交叉审核”责任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》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